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 富智康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出售附屬公司

本公告乃由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根據台灣證券交易所之適用披露規定，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其股份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必須就本公告之事項刊發公告。為能及時向香港及台灣之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傳達資訊，本公司欲於台灣作出有關披露之同時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謹此宣佈，為促使本集團持續對其營運及資產進行相關精簡及重組行動，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宏訊電子工業（杭州）有限公司（「宏訊」）已同意根據訂約雙方簽訂的股權轉讓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向天津浩發儲運有限公司（獨立於本集團的一方）出售（「該出售事項」）其於富智康（天津）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富智康天津」，為於中國成立之宏訊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100%股權（「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95,400,000元（相當於約13.08百萬美元*，代價乃根據訂約雙方參考（其中包括）股本權益之賬面淨值公平磋商後釐定）（「代價」）。具體而言，宏訊聘請了一間台灣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安得仕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適用的台灣法律及法規，就代價發表意見，並根據所提供的資料和相關假設，建議該出售事項的合理代價不應低於人民幣94,599,000元。

根據股本權益之賬面淨值及本集團就該出售事項已產生及將產生之費用（待本公司核數師審計後作實），目前估計本集團很可能從該出售事項中實現錄得稅前淨收益約人民幣19,996,000元（相當於約2.74百萬美元*）。

富智康天津之主要業務為手機製造。

該出售事項不會構成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

承董事會命
代理主席
池育陽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池育陽先生、郭文義博士及林佳億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傳旺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陳淑娟女士及邱彥禎先生組成。

* 就本公告而言，人民幣目前按1.00美元兌換人民幣7.2920元之匯率換算為美元。有關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代表任何人民幣／美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